

证券代码：603299 证券简称：井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08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16-012 号：《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止至 2017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9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5 日